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OD FRIEN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友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98)

澄清公告

茲提述友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登載之公告中文版之標題為「各業務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之接單情況」。本公司現澄清上述公告之標題應為「上市規則第13.09(1)條公告」。

承董事會命
友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志洋

香港，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i) 五名執行董事：朱志洋先生、陳向榮先生、陳明河先生、溫吉堂先生及邱榮賢先生；及 (ii) 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福身先生、江俊德先生及余玉堂先生。